

泉洛环评〔2026〕表5号

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年产外壳钣金 4200 套、安全防护罩 5000 套、铁屑排屑输送机 1200 台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泉州市道信精密钣金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由泉州市时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年产外壳钣金 4200 套、安全防护罩 5000 套、铁屑排屑输送机 1200 台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报告表）收悉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位于泉州市洛江区河市镇蛟南村潘厝 109 号，系租赁福建省杨乐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闲置厂房进行生产，年产外壳钣金 4200 套、安全防护罩 5000 套、铁屑排屑输送机 1200 台，具

体建设内容和生产设备以报告表为准。

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选址符合洛江片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。在全面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，该项目所产生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。从环境保护角度，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总体结论和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。

二、你单位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，并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 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。项目磷化工序产生的废水作为危险废物处置，不得外排；其余生产废水经自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工序，产生的浓缩结晶盐作为危险废物处置，冷凝水回用于生产不得外排。回用水水质执行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》（GB/T19923-2024）中工艺用水标准要求。生活污水排放执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4中的三级标准，其中氨氮、总氮指标执行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表1的B级标准，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。

2. 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生产过程中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产生的工序，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，并按照规定安装、使用污染防治设施；无法密闭的，应当采取措施减少废气排放。项目固化成膜、调漆、喷漆、晾干产生的非甲烷总烃、二甲苯、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合计等挥发性有机物有组织排放执行《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5/1783-2018）表1“涉涂装工序的其他行业”排放限值要求；部分未收集挥发性有机物

无组织排放执行《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5/1783-2018）中表3和表4相应监控点浓度限值及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表A.1“厂区内监控点处任意一次NMHC浓度值”要求。激光切割、焊接、喷砂、打磨、抛丸、补灰打磨、喷粉、喷漆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及酸洗工序产生的氯化氢排放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排放限值要求。天然气燃烧废气有组织排放参照执行《福建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》（闽环保大气〔2019〕10号）的要求，即颗粒物 $\leq 30\text{mg}/\text{m}^3$ 、 $\text{SO}_2 \leq 200\text{mg}/\text{m}^3$ 、 $\text{NO}_x \leq 300\text{mg}/\text{m}^3$ 。

3. 合理布局高噪声生产设备，采取有效的综合消声降噪措施，厂界噪声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类标准。

4. 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执行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20）相关要求；危险废物贮存执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相关要求，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；生活垃圾处置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（2020年4月29日修订）相关规定。按“减量化、资源化、无害化”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、贮存、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。

三、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：

1. 二氧化硫 ≤ 0.0021 吨/年、氮氧化物 ≤ 0.0991 吨/年，未超过原有项目取得排放量：二氧化硫 ≤ 0.02 吨/年、氮氧化物 ≤ 0.10 吨/年，无需重新购买排污权指标。

2. VOCs 排放量 0.4718 吨/年，较迁建前新增排放量 0.2828 吨/年，实行 1.2 倍削减替代，即 0.3772 吨/年，新增削减替代量来源于洛江区减排项目。

四、报告表经批复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。

五、本项目批复后，你公司原环评及批复（环评审批编号：泉洛环评〔2018〕表 63 号、泉洛环评〔2023〕表 21 号）同时予以注销。

六、你单位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在投入生产或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依法办理排污许可手续。投入生产后依法组织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验收过程不得弄虚作假，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。

请泉州市洛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负责项目环保“三同时”监督检查及日常监督管理工作。

泉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6 年 2 月 9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泉州市洛江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，泉州市时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泉州市洛江生态环境局

2026 年 2 月 9 日印发
